

湖南省新闻简讯

湖南省宁乡市法轮功学员谢新伏遭绑架情况

2021年3月,湖南省宁乡市喻家坳乡太平村法轮功学员谢新伏在桃江县灰山港镇讲真相时,被不明真相的世人诬告,遭到桃江县灰山港镇派出所警察绑架,今年10月13日被非法开庭,因没有证据和谢的正念抵制,没有结果。

谢新伏现仍被非法关押在桃江县看守所。

湖南省宁乡市法轮功学员刘赛军被绑架

宁乡市法轮功女学员刘赛军,5月份的一天在电子监控下与一学生讲真相,被学生家长诬告,被宁乡市玉潭派出所绑架,被非法关押在长沙第四看守所。

湖南郴州栖枫渡法轮功学员王武连被迫害近况

今年9月,王武连还在做保安工作,但整个湖南省搞所谓的“清零”行动,王武连被社区人员多次骚扰,逼其签字,最后,连保安工作也失去了,王武连一家人承受巨大的压力,王武连本人更是魔难重重,身心疲惫。在这种巨大的压力面前,突然一天头昏脑胀,送往医院急救,现躺在重症监护室,全身无法动弹,无法言语。医生说,除了出现奇迹,否则不可能挺过来。

即便如此,610的人,居委会的人还赶来骚扰,对王武连的姐姐、妻子软硬兼施,逼她们要王武连和其弟王全连签字,放弃修炼法轮功。◇



长沙一级警督徐丽华被非法判刑三年半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二十八日,长沙公安局动用大量警力,统一行动,非法抓捕二十多名法轮功学员,湖南警察学院的一级警督徐丽华是其中一位。被非法关押一年多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徐丽华被非法庭审,当庭被枉判三年六个月。

修炼法轮功 诸多疾病痊愈了

徐丽华,今年六十七岁,是湖南警察学院的一级警督。因为常年工作劳累,她曾患有腰肌劳损、骨质增生、风湿病和妇科病等多种疾病。这些病让她痛不欲生,每年寒暑假,基本上都是在医院度过。由于是一些慢性病和难以治愈的顽疾,治疗效果不是很好。

直到一九九八年的时候,一次在路上,她看到有一群人在炼一种特别祥和的功法。

经过半年的修炼,她的身心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原本性格清高,喜欢与人斗嘴的她,变得善解人意。身体更是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变化,原来的那些妇科病、肩周炎、风湿病、骨质增生等诸多疾病,居然神奇般地痊愈了。单位的同事、朋友和家人都觉得法轮功不一般。

法轮功再次挽救了危难中的她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后,恶首江泽民出于嫉妒,利用手中的权力,凌驾于法律之上,发动了迫害法轮功的政治运动。徐丽华因为是警察身份,被学校一遍遍地施压和威胁,迫使她放弃了修炼。

由于脱离大法,原本通过修炼法轮功变得健康的她,又回到了老病号的状态。就这样浑浑噩噩地过了几年,她的身体终于支撑不住了。医生告诫她,如果还这样继续下去,她可能活不过六十岁。

就在这个时候,她想到了曾经



救过她的大法,她决定要再为自己活一次,于是,她又从新开始修炼法轮大法。随着不断的修炼,徐丽华的身体越来越好,她特别感谢大法。她认为她能够健康的活着,都是大法给她的。

后来,当徐丽华将这个福音告知给她学生的时候,被不明真相的学生举报,徐丽华被警察绑架,被非法拘留了十五天。

十五天后,她又被强行挟持入洗脑班。在洗脑班里面,她被精神上迫害一个月之久。回家后,国保、派出所和社区就把她当作“维稳对象”,对她进行长期骚扰,监控和跟踪。

再被关押 身心受严重伤害

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晚上六点,徐丽华和家人走到楼下,就被西湖派出所带队民警邹军、户籍民警欧立军,办案民警黄泽军等二十多个便衣民警劫持。他们强行闯入徐丽华家中,肆意抄家,将徐丽华的整套大法书、现金、电脑和打印机等全部私人物品全部抄走。

据知情人透露,早在几个月之前,便衣民警就趁徐丽华和家人不在家的时候,偷偷闯进徐丽华家中,进去勘察。

徐丽华被绑架到西湖派出所,被非法审问到第二天,即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凌晨,她被送往长沙市第四看守所非法拘留。

经过一年多的非法关押,徐丽华从一个健康的老人,现迫害成身体状态出现很大问题——高血压、眼睛看不清、耳朵也听(见下页)

湖南宁乡市王钢、杨俊英、赵纯平等已被非法判刑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近日得知，湖南宁乡市法轮功学员王钢、杨俊英夫妇及赵纯平被非法判刑和罚款。王钢对宣判结果不服，提出了上诉，但结果是维持原判。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上午九点多钟，湖南省湘乡市公安局二、三十人闯进宁乡市白马桥街道白马一街王钢家，他们闯进二楼将王钢和他的妻子杨俊英控制住，并把在一楼照像馆经商照像的儿子王卓控制住，将三人一同绑架至湘乡市公安局国保大队。

同时，他们把王钢家居家和经



商的整个三层楼抄了家，非法抄走打印机多台、电脑几台，现金几万元，资料及一些设备，还有法轮功师父的法像。其中包括王卓照像用的电脑。王卓于七月二十五日下午被释放。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湘潭市法院在没有通知家属的情况下，将王钢、赵纯平在湘乡男看守所非

法秘密开庭，开庭时间约半小时左右。

四月十五日，王卓与母亲杨俊英在湘潭市看守所被秘密开庭，开庭时间约半小时，都未宣判结果。

九月，湘潭市法院在未通知亲属的情况下，对王钢、杨俊英、赵纯平、王卓在看守所秘密进行了宣判。王钢被诬判七年半，罚款两万元；杨俊英被诬判七年，罚款两万元；赵纯平被诬判四年，罚款一万元；王卓被诬判三年（监外执行），罚款5000元。

王钢对宣判结果不服，提出了上诉，但被维持原判。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2001年1月23日，“天安门自焚案”震惊中外。随后，此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2001年2月4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

央视录像的慢镜头显示，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

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造假之处还有很多。◇



图：央视录像中，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

（接上页）不清，身体衰老得很快。家人非常担心，多次提出“保外就医”和委托会见，都被看守所和法院拒绝，甚至不接电话。

徐丽华的女儿为了给自己的母亲说一句公道话，给检察官送了一封信，被恶意举报，并被非法抄家和强行录取个人信息等，最后还用“《刑法》三百条”的罪名，将她非法拘留在浏阳拘留所七天。

而西湖派出所和岳麓区国保大队在徐丽华被非法关押一年多的时间里多次骚扰、监控、威胁、跟踪其家人，给她的家人也带来了巨大的伤害。

被非法庭审、枉判三年半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七日，徐丽华被非法开庭。当日，身体状况堪忧的徐丽华被两个警察搀扶着走进法庭。庭审中，她一直在向法官讲述法轮功不是×教（注：中共是真正的邪教）等，法官却多次打断她的陈述，并任由公诉人将莫须有的罪名强加给徐丽华。

庭审不到一个小时，法官就草草当庭宣判徐丽华三年六个月。

而法庭上，除了限制前来参加的家属，剩下的只有十几个警察。在法院大门外，如临大敌般到处拉栅栏，除工作人员外，其他进入法

院的人必须核对证件，由工作人员带领，才能入内。随处可见的还有多辆特警车和将近二十个特警在法院门口把持着，而这在平时对待其它案件，法院是可以自由出入。

派出所、检察院和法院经过了一年多的时间，罗织假证据、推诿家属、施压律师等，仅仅只是为了构陷按照真善忍做人遵纪守法的一个好人。

公检法人员在办案过程中，多次表述他们身不由己，是受上面政法委的指使，但是他们依然违背《宪法》和国家法律，执行错误命令，制造冤假错案。◇